

# 泉州市鲤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泉鲤政人社许准字〔2024〕39号

## 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

申请人：泉州鲤鑫劳务有限公司

经营场所：福建省泉州市鲤城区江滨南路 2201-13 号

法人代表：陈欣南

申请人于 2024 年 12 月 30 日向本机关提出的劳务派遣单位注销申请（受理事项编号：ythlc0381903872412300002），经对所提供的材料进行审核，符合法定条件，根据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《劳务派遣行政许可实施办法》（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令第 19 号）二十七条规定，本机关决定：

一、准予你单位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注销（《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》编号：362001FJ20240007）。

二、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注销后，你单位不得经营劳务派遣业务。未经许可，擅自经营劳务派遣业务的，依照《劳务派遣行政许可实施办法》第三十一条规定处理。

泉州市鲤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2024 年 12 月 30 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

CS 扫描全能王

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

---

抄送：市人社局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、区人事人才档案室（鲤城区劳动保障维权中心）。

---

泉州市鲤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2024年12月30日印发

---

